

ICS 13.260

K09

备案号：44624-2015

DB50

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

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建设技术规范

(DB50/T 582-2015)

Weather modification fixed bases construction specifications

重庆市气象局 编

重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15-01-20发布 2015-05-01实施



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

DB50

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

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建设技术规范

(DB50/T 582-2015)

Weather modification fixed bases construction specifications

重庆市气象局 编

重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15-01-20发布 2015-05-01实施



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建设技术规范(DB50/T582-2015) / 重庆市
气象局编. -- 成都: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, 2015.5
ISBN 978-7-5647-2997-4

I. ①人… II. ①重… III. ①人工影响天气-技术规
范-重庆市 IV. ①P48-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108060 号

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建设技术规范(DB/T582-2015)

重庆市气象局 编

出 版: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(成都市一环路东一段 159 号电子信息产业大
厦 邮编: 610051)

策划编辑: 周清芳

责任编辑: 周清芳

主 页: www.uestcp.com.cn

电子邮件: uestcp@uestcp.com.cn

发 行: 新华书店经销

印 刷: 重庆学林建达印务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40 mm×208 mm 印张 0.25 字数 6 千字

版 次: 2015 年 8 月第一版

印 次: 2015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647-2997-4

定 价: 15.00 元

■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■

◆ 本社发行部电话: 028-83202463; 本社邮购部电话: 028-83201495。

◆ 本书如有缺页、破损、装订错误, 请寄回印刷厂调换。

前 言

本标准依据 GB/T1.1 - 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》进行编写。

本标准由重庆市气象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重庆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安红、李轲、张玉坤、王中、张昌燕、
罗珂。

目 次
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选址要求	2
5 选址程序	2
6 建设内容及要求	2

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 建设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的术语和定义、选址要求、选址程序、建设内容及要求等内容。

本标准适用于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的建设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

QX/T226 - 2013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防雷技术规范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 人工影响天气 weathermodification

为避免或者减轻气象灾害,合理利用气候资源,在适当条件下通过科技手段对局部大气的物理过程进行人为影响,实现增雨(雪)、防雹、消雨、消雾、防霜等目的活动。

3.2 固定作业点 fixedoperatingspot

有固定建筑物、作业装备、作业平台、区域气象观测站等的作业点。

3.3 作业平台 operatingplatform

专门为高炮或火箭发射装置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修建的平台。

4 选址要求

- 4.1 根据气候特点、地理位置、交通、通信等条件,在人工影响天气受益对象的上风方向选址。
- 4.2 宜避开航路、航线、油库、重要电力设施、交通要道和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等安全保护范围。
- 4.3 视野开阔,出炮口弹道上无障碍物(电杆、电线、树木、建筑物等)。
- 4.4 应避开山洪、地质不稳定及地质灾害易发地带。
- 4.5 远离城镇且距离居民点 500m 以上。

5 选址程序

- 5.1 区县(自治县)气象主管机构应按照本规范 4 的要求选取拟建人工影响天气固定作业点,测定其基础数据(经度、纬度、海拔高度等),并向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申报。
- 5.2 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业务技术人员赴实地勘察核实,提出意见。对不符合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设置要求的,区县(自治县)气象主管机构按照 5.1 的规定重新申报。
- 5.3 对初步拟定的固定作业点,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会同空域管制部门予以最终确定。
- 5.4 固定作业点确需变动的,按照 5.1、5.2、5.3 程序重新申报确定。

6 建设内容及要求

6.1 基本要求

- 6.1.1 固定作业点场地总面积不应小于 700m^2 ,场地平整密实,独立基础,四周用不低于 1.5m 高围栏围成独立场院。
- 6.1.2 场地外墙醒目位置设置作业公告牌和警戒(示)标识。

6.2 固定建筑物

6.2.1 一般要求

6.2.1.1 固定建筑物总建筑面积不得小于 140m^2 , 砖混结构, 内墙宜用大白浆涂料粉刷, 外墙宜采用浅色面砖墙面, 屋顶面防水等级为三级及以上。

6.2.1.2 固定建筑物应包括值班室、休息室、炮库、弹药贮存室、厨房和卫生间。

6.2.1.3 固定建筑物防雷应满足 QX/T226 的要求, 消防设计应满足 GB50016 的要求。

6.2.1.4 应有固定或移动通信工具。

6.2.1.5 应接入 220V 电源和可供饮用水源。

6.2.1.6 应安装摄像监控系统, 配备消防器材。

6.2.1.7 应有 1 门高炮(或 1 套火箭发射装置), 且处于良好状态。

6.2.2 具体要求

6.2.2.1 值班室应满足下列要求:

——地砖地面或砼地面, 面积宜为 30m^2 , 净高度不低于 3m, 安装照明灯具、防盗门、铝合金窗并加装防盗网;

——办公桌椅不少于 5 套, 应急手电筒不少于 5 把, 有值班记录簿和作业记录簿;

——规章制度(炮长职责、炮手职责、值(守)班制度、安全射界图、装备管理规定、安全管理规定、高炮作业时突发故障处理措施、作业操作流程)悬挂于墙上;

——基本资料(作业点名称, 作业点经纬度, 海拔高度, 装备型号, 作业操作人员姓名、性别、电话及个人照片, 作业时需要的联系电话号码)悬挂于墙上。

6.2.2.2 休息室应满足下列要求:

——地砖地面或砼地面, 面积宜为 30m^2 , 净高度不低于 3m, 安装照明灯具、防盗门、铝合金窗并加装防盗网;

——生活必须用品和作业防护品不少于 5 套。

6.2.2.3 炮库应满足下列要求:

——采用砼地面, 长不小于 9m, 宽不小于 4.5m, 总面积不小于

56m²,净高度不低于4.5m,安装照明灯具;

——门洞高不低于2.8m,门洞宽不小于2.5m,安装卷帘门或铁门。

6.2.2.4 弹药贮存室应满足下列要求:

——采用砼地面,面积不小于10m²,净高度不低于3m,安装防盗门、铝合金窗并加装防盗网,应采用本安型电器设备,照明灯为防爆灯,配备应急照明灯;

——配备1个专用弹药存贮保险柜存放弹药;

——不应与厨房、休息室相邻。

6.2.2.5 厨房建设应满足以下要求:

——采用地砖地面或砼地面,面积不小于8m²,净高度不低于3m,安装防盗门、铝合金窗并加装防盗网,照明灯具;

——炊具一套,可供5人使用的餐具。

6.2.2.6 卫生间建设应满足以下要求:

——采用地砖地面或砼地面,面积不小于6m²,净高度不低于3m,安装防盗门,铝合金窗并加装防盗网、照明灯具;

——安装卫生用具。

6.3 作业平台

作业平台建设应满足以下要求:

——长不小于10m,宽不小于5m,平整密实,距炮库10m以上;

——地面上刻画南北方位指向、海拔高度、经纬度;

——防雷应符合 QX/T226 - 2013 中第7章的要求,平台醒目位置应设置防雷警示标识。

6.4 区域气象观测站

区域气象观测站应满足以下要求:

——两要素或四要素;

——符合区域气象观测站安装要求。

责任编辑：周清芳

策划编辑：周清芳

版式设计：熊 虹

ISBN 978-7-5647-2997-4



9 787564 729974

定价：15.00元